

國立臺灣大學興建工程構想書及規劃設計書製作要點

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七日第十四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通過

- 一、為審議本校工程規劃與營建品質，特依據「教育部工程規劃營建審議委員會作業要點」，及本校「新建工程採購作業程序書」，特訂定本校「國立臺灣大學興建工程構想書及規劃設計書製作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新建工程前，使用單位應依本要點向校方提出規劃構想書（項目如附件一）。
- 三、總務處得視實際需求及工程特性，要求提案單位另行辦理可行性評估（項目如附件二）。經校內程序審核同意後，續行辦理構想書。
- 四、構想書審議（含內審及外審）通過之案件，應依本要點續行辦理規劃設計書（項目如附件三）。
- 五、各階段報告書封面應註記日期、修正版本、申請單位及規劃單位；內頁應註記章節、圖、表目錄；附錄應包含歷次相關會議記錄及修改說明。
- 六、公共藝術之設置請按教育部「本部暨部屬機關學校辦理公共藝術設置審議作業流程」暨本校「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藝術推動辦法」辦理。
- 七、其他依相關法令規章指定或歷次相關之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所要求事項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同意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規劃構想書內容項目：

一、緣起：

1. 構想之緣由。
2. 現況及問題分析。
3. 基地選址及可行性評估（應以附件二內容為評估要項，總務處得視實際需求及工程特性，要求提案單位另行辦理可行性評估）。
4. 工程量體及空間需求。
5. 本計畫與校務及系所中長程發展計畫關係。
6. 不適用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之評估分析。
7. 與工程相關之必要整體規劃範圍（基地所在區域之周邊範圍內）。

二、現況：

1. 包括校、院、所、系（科）現況及師生人數、使用空間說明。
2. 校舍建築統計表（含全校總樓地板面積及舊有空間調整情形，基地所在區域之建蔽、容積率等；請洽總務處保管組取得）。
3. 校地使用現況圖（含交通動線、汽車、腳踏車停車分佈圖）、植栽調查、航照相片基本圖（以具時效及可用性者為宜）等。
4. 基地環境分析：包括校園空間軸線、日照（軌跡、時數）、季風、地質、土壤、地下水水位等自然條件資料及相關之水、電、污水、排水等基盤設施條件。
5. 與現有校園生活機能地點之距離關係及未來滿足方式。
6. 週轉空間計畫、舊建築及用地處理計畫。

三、中長程發展計畫及工程之必要性。

1. 申請單位中長程發展計畫（請附上報准之計畫書）。
2. 本項工程之必要性。

四、目的及預期效益：

五、實施方法與計畫構想：

1. 工程實施方式。
2. 整體規劃課題與概念。
3. 基地配置準則。
4. 建築規劃設計準則。
5. 開放空間規劃及景觀設計準則。
6. 空間需求與使用分配。
7. 供全校性公共使用之空間數量、項目。
8. 無障礙環境設計準則。
9. 兩性平等設計準則。
10. 綠建築之概念及規範。
11. 動線、交通計畫（包含行人動線；車輛動線；汽、機、腳踏車停車空間）。
12. 其他基於特殊規劃目的及需求所提出之構想及配套措施。

六、環境概述：

1. 環境現況及計畫執行後之影響（包含對於既存校園環境之衝擊）。
2. 營建土方處理原則。
3. 工程前後，規劃區域範圍內之開放空間、綠地面積變化情形。
4. 工程前後，全校及規劃區域範圍內之總樓地板、容積、建蔽率變化情形。

七、財務計畫：

1. 經費概估（含周邊地區道路、景觀工程；館舍拆遷、搬遷費用）、經費籌措及分配年度。
2. 營運、維護、管理計畫及經費概估及逐年攤提、支出計畫。

八、籌建委員會組織。

九、工程構想圖

1. 位置圖。
2. 簡單平面、量體配置示意圖。
3. 交通動線示意圖。
4. 工程前後天際線示意圖（應含道路沿街面，及大小椰林、總圖等空間相對天際線關係示意圖）。

附件二：可行性評估內容項目：

一、中長程發展計畫及工程之必要性。

1. 申請單位中長程發展計畫（請附上報准之計畫書）。
2. 本項工程之必要性。

二、現有空間檢討及未來需求推估(請依報准之中長程計畫)：

1. 空間使用現況。
2. 師生、研究人員、職員工數量推估。
3. 空間使用需求推估、與現況之比較。
4. 具噪音、污染性、危險性、大型儀器實驗等建築需求（應避免在校園核心地區興建）。
5. 現有建物、建築基地之未來處理方式（在校總區內，應以拆建均衡為原則）。

三、基地選址及替選方案分析比較：

1. 基地面積及範圍、現況建蔽/容積、開放空間/綠地比。
2. 目前交通動線、及腳踏車、汽、機車停車狀況說明。
3. 基地建物調查（含年限、面積、使用狀況...等）。
4. 週邊環境說明（含大樹、受保護樹木、古蹟、歷史建物...等）。
5. 未來建築配置座向、建蔽/容積、量體、高度、天際線說明(或模擬)、交通動線、開放空間/綠地比...等。

四、開發構想與衝擊、解決策略，至少包含：

1. 建築周轉空間及地點建議。
 2. 相關外部成本的內部化（含量體、景觀、噪音、污染、環安防治，汽/機車需求）。
 3. 相關生活機能的配套措施（含餐飲、服務設施是否滿足）。
- 五、開發方式、經費概估（含周邊地區道路、景觀工程；館舍拆遷、搬遷費用；歷年經常性維護成本編列）、經費籌措方式說明。

附件三：規劃設計書內容項目

- 一、緒論或概述。
- 二、構想書審查意見說明（含歷次相關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、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及外審單位所提應補充事項說明）。
- 三、規劃範圍內之規劃課題、目標之說明與分析。
- 四、基地環境改變前後之分析及說明，應至少包含建蔽、容積率，綠地、廣場等開放空間比率、校園天際線。
- 五、建築空間及使用計畫。
- 六、規劃設計構想（含綠建築之落實、消防安全、校園安全、兩性平等、無障礙設施及環境污染管理等）。
- 七、建築規劃設計目標、概念說明。
- 八、校園地景、建築元素、語彙、特色風格分析及運用說明。
- 九、交通計畫。
- 十、戶外景觀、照明計畫。
- 十一、基地配置計畫及建築設計圖說：含各層平面圖、各向立面圖、主要剖面圖及結構系統圖。
- 十二、工程圖說及相關資料：都市計畫圖、地籍圖、位置圖、土地登記謄本、主要設計圖說、工程概算、施工及管理作業程序、計畫進度圖。
- 十三、財務計畫：經費預算（含周邊地區道路、景觀工程；館舍拆遷、搬遷費用；歷年經常性維護成本編列）、經費籌措及分配年度說明。